

证券代码：300708

证券简称：聚灿光电

公告编号：2022-040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35,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投入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该部分资金不得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的交易。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实际使用了3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

2021年12月23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5,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8）。

2022年4月1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剩余募集资金30,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5,000万元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公司已经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至此，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完成。

特此公告。

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一日